

融通新区域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融通新区域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号）

融通新区域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5】353号文核准公开发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5月20日。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1月20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20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设立日期：2001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高峰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电话：（0755）26948070

联系人：刘宏

目前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为：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 Ltd.）4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现任董事情况

董事长高峰先生，金融学博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大鹏证券投行部高级经理、业务董事，平安证券投行部副总经理，北京远略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7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独立董事杜婕女士，民进会员，注册会计师，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吉林大学教师、讲师、教授。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田利辉先生，金融学博士后、执业律师，现任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教授。历任密歇根大学戴维德森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教授。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施天涛先生，法学博士，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法学院副院长、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和中国保险法学研究会副会长。201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马金声先生，高级经济师，现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名誉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主任，金银管理司司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行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董事长，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黄庆华先生，工科学士，现任上海宜利实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历任上海宜利实业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助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事业部综合管理处主管。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 David Semaya（薛迈雅）先生，教育学硕士，现任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三井住友信托银行有限公司顾问。历任日本美林副总，纽约美林总监，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代表董事和副总、代表董事和主席，巴克莱全球投资者日本信托银行有限公司总裁及首席执行官，巴克莱全球投资者(英国)首席执行官，巴克莱集团、财富管理(英国)董事及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 Allen Yan（颜锡廉）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融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富达投资公司（美国波士顿）分析员、富达投资公司(日本东京)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部长。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孟朝霞女士，经济学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新华人寿保

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中心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现任监事情况

监事刘宇先生，金融学硕士、计算机科学硕士，现任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历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助理、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稽核部副总监。2015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董事长高峰先生，简历同上。

总经理孟朝霞女士，经济学硕士。历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中心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常务副总经理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财务分析员，日本富达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与分析部部长。2011年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刘晓玲女士，金融学学士。历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零售业务部渠道总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零售业务部负责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募事业部市场总监。2015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督察长涂卫东先生，法学硕士。历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原国务院法制局）财金司公务员，曾在中国证监会法律部和基金监管部工作，曾是中国证监会公职律师。2011年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情况

刘格菘先生，经济学博士，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5年证券市场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历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9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同时担任融通领先成长混合（LOF）、融通新区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融通互联网传媒灵活配置混合、融通新能源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杨博琳先生，金融学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5年证券市场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0年7月至2014年12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工作，历任

研究员、TMT研究组长。2014年12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同时担任融通动力先锋混合、融通内需驱动混合、融通新区新经济混合基金经理。

（2）历任基金经理情况

自2015年5月20日起至今，由刘格菘先生、杨博琳先生共同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总经理孟朝霞女士，常务副总经理颜锡廉(Allen Yan)先生，投资总监商小虎先生，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邹曦先生。

5、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林葛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

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04年9月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内设养老金管理中心、技术保障处、营运中心、委托资产托管处、保险资产托管处、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处、境外资产托管处、综合管理处、风险管理处，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140余名，其中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律师等专家10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剪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306只。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一、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通过在深圳、北京和上海设立的销售服务小组以及网上直销为投资者办理开放式基金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

（1）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深圳小组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3、14 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陈思辰

联系电话：（0755）26948034

传真：（0755）26935139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269480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服务北京小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241-1243室

邮编：100033

联系人：魏艳薇

联系电话：（010）6619 0989

传真：（010）88091635

（3）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服务上海小组

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6楼601-602

邮编：200120

联系人：杨雁

联系电话：（021）38424950

传真：（021）38424884

（4）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殷洁

联系电话：（0755）26947856

传真：（0755）26948079

2. 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联系人：唐文勇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联系人：刘秀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联系人：王琳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客服电话：95555

(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联系人：汤征程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电话：(022) 58316666

联系人：王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1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电话：021-38637673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客服热线：95580

公司网站：www.psbc.com

(9) 宁波银行股份邮箱公司

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24层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联系人：邱艇

电话：0574-87050397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电话：(021) 62580818

传真：(021) 62583439

联系人：芮敏祺

客服热线：400-8888-666

(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侯艳红

电话：（010）60838995

客服热线：0755-23835888

（12）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1）68751860

传真：（021）51062920

客服热线：400-8888-999、95579

（13）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东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电话：（0431）5096710

传真：（0431）85096517

联系人：安岩岩

客服电话：4006000686

（14）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卢珊

电话：（010）83561072

客服热线：400-6989-898

（15）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0551）65161821

联系人：范超

客服电话：96518

（16）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0791-86283080

联系人：俞驰

客服热线：4008222111

（17）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5831754

联系人：毛诗莉

客服热线：4008881888

（18）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人代表：杨宝林

联系人：赵艳青

电话：（0532）85023924

客服电话：95548

（19）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法人代表：李长伟

联系人：谢兰

电话：010-88321613

客服电话：0871-68898130

（20）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联系人：曹晔

客服热线：95523 或 4008895523

（21）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2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141

联系人：张煜

客服电话：4008096096

（2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081

客服电话：95525

（2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电话：010-85679888-6035

联系人：秦朗

客服电话：4009101166

（2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宋明

电话：（010）66568450

客服电话：4008-888-8888

（26）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许梦园

电话：（010）85130236

客服电话：400-888-8108

（27）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C 座 505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传真：010-66045518

联系人：尹伶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天相投顾网址：<http://www.txsec.com>

天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28)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璐

电话：010-88312599

传真：010-88312099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1) 545099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0)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主楼4F(07)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主楼4F(07)单元

法定代表人：卓紘焜

联系人：陈广浩

电话：0755-33376853

传真：0755-33065516

客服电话：4006-877-899

网址：www.tenyuanfund.com

(31)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法人代表：闫振杰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355

联系人：翟飞飞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32)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旻旻

电话：(0571) 28829790, (021) 60897869

传真：(0571) 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33)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9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层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电话：021-33323999

传真：021-33323830

联系人：陈云卉

客服热线：400-820-2819

公司网站：www.fund.bundtrade.com

(34)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12号惠恒集团二期418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电话：0755-83999907

联系人：马力佳

公司网站：www.jinqianwo.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设立日期：2001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高峰

电话：0755-26948075

联系人：杜嘉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嘉得信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2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201

法定代表人：闵齐双

联系人：鲍泽飞

经办律师：闵齐双 鲍泽飞

电话：075533382888（总机） 075533033096（直线） 13480989076

传真：075533033086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 23238888

传真：(021) 23238800

联系人：俞伟敏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玲、俞伟敏

五、基金的名称

融通新区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按照“区域优势”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两条投资主线筛选符合条件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中国区域经济增长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中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95%，其余资产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在扣除股指期货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投资于新区新经济相关上市公司的证券资产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是通过对宏观经济周期运行规律的研究，基于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宏观及市场分析，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规避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对大类资产进行配置的策略为：在经济的复苏和繁荣期超配股票资产；在经济的衰退和政策刺激阶段，超配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力争通过资产

配置获得部分超额收益。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所定义的“新区域新经济”是指从区域经济优势地区和战略新兴产业两个维度筛选并分析相关行业和上市公司，从中挑选优质的、具备卓越商业模式和较强竞争力的优质企业。

（1）区域经济优势地区的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区域经济优势地区界定为国家“十二五”规划所提出的“大长三角经济圈”、“环渤海经济圈”、“珠三角经济圈”三大区域经济优势地区。“大长三角经济圈”以上海为中心，南京、杭州为副中心，包括上海市、江苏省八市和浙江省六市，共十五市加浙江台州市，即“15+1”城市群。“环渤海经济圈”以京津冀、山东半岛为核心，包括河北、辽宁、山东三省，北京和天津两市，即“3+2”。“大珠三角经济圈”以珠江三角洲为中心，包括广东、福建、江西、湖南、广西、海南六省和香港、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即“6+2”。

（2）战略新兴产业的界定

本基金所指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界定为国家“十二五”规划所提出的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3）个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依靠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个股精选。基金经理将结合定量指标以及定性指标的基本结论选择具有竞争优势且估值具有吸引力的股票，组建并动态调整本基金股票库。基金经理将按照本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审慎精选，权衡风险收益特征后，根据市场波动情况构建股票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定量的方法主要基于考核其量化指标，包括：市净率（P/B）、市盈率（P/E）、动态市盈率（PEG）、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并强调绝对估值（DCF，DDM，NAV等）与相对估值（P/B、P/E、P/CF、PEG、EV/EBITDA等）的结合。

定性指标主要包括考核指标战略定位、公司经营团队能力、治理结构完善程度、研发效率及研发转换率、核心技术或商业模式等多重指标。基金通过一系列的定性指标来判断公司的核心价值与成长能力，选择具有良好经营状况的上市公司股票。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贯彻“自上而下”的策略，采用三级

资产配置的流程。

（1）久期管理

根据对利率趋势的判断以及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趋势确定各类债券组合的组合久期策略。

（2）类属配置与组合优化

根据品种特点及市场特征，将市场划分为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央行票据、交易所国债六个子市场。在几个市场之间的相对风险、收益（等价税后收益）进行综合分析后确定各类别债券资产的配置。具体而言考虑市场的流动性和容量、市场的信用状况、各市场的风险收益水平、税收选择等因素。

（3）通过因素分析决定个券选择

从收益率曲线偏离度、绝对和相对价值分析、信用分析、公司研究等角度精选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本基金财产力求通过绝对和相对定价模型对市场上所有债券品种进行投资价值评估，从中选择暂时被市场低估或估值合理的投资品种。

（4）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由于其非公开性及条款可协商性，普遍具有较高收益。本基金将深入研究发行人资信及公司运营情况，合理合规合格地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密切监控债券信用等级或发行人信用等级变化情况，尽力规避风险，并获取超额收益。

本基金重点关注：期限相同或相近品种中，相对收益率水平较高的券种；到期期限、收益率水平相近的品种中，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券种；同等到期期限和收益率水平的品种，优先选择高票息券种；预期流动性将得到较大改善的券种；公司成长性良好的可转债品种；转债条款优厚、防守性能较好的可转债品种。

4、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在法律法规许可时，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权证、股票指数期货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管理，以控制并降低投资组合风险、提高投资效率，降低跟踪误差，从而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50%×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选择该业绩比较基准的理由主要如下：

1、作为专业指数提供商提供的指数，中证指数公司提供的中证系列指数体系代表性强，具有一定的优势和市场影响力；中证新兴产业指数是选择了沪深市中规模大、流动性好的100家新兴产业公司组成，以综合反映沪深市中新兴产业公司的整体表现。

2、中债综合（全价）指数能够较好的反映债券市场变动的全貌，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比较基准。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这些指数或更改指数名称，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业绩基准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以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2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9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24,889,099.15	41.80
	其中：股票	624,889,099.15	41.8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67,680,768.47	58.04
8	其他资产	2,361,258.82	0.16

9	合计	1,494,931,126.44	100.00
---	----	------------------	--------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2,787,026.00	1.5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43,015,007.96	23.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9,188,194.00	1.96
F	批发和零售业	34,681,263.36	2.3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7,562,443.05	1.8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140,424.45	2.63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64,205,094.48	4.3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87,965.20	0.0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6,384.00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43,627.85	0.0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3,291,668.80	4.26
S	综合	-	-
	合计	624,889,099.15	42.02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195	长荣股份	3,477,767	59,574,148.71	4.01
2	603898	好莱客	2,081,038	47,052,269.18	3.16
3	600240	华业资本	3,478,107	37,007,058.48	2.49
4	600280	中央商场	3,827,572	34,677,802.32	2.33
5	300364	中文在线	322,460	33,029,577.80	2.22
6	600446	金证股份	1,245,600	31,638,240.00	2.13
7	002157	正邦科技	2,124,000	31,244,040.00	2.10
8	002739	万达院线	371,314	30,262,091.00	2.03
9	601618	中国中冶	4,864,699	29,188,194.00	1.96
10	002085	万丰奥威	993,667	28,915,709.70	1.94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本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15,447.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4,103.37
5	应收申购款	381,708.0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61,258.82

12、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3、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280	中央商场	34,677,802.32	2.33	资产重组
2	600446	金证股份	31,638,240.00	2.13	资产重组
3	002739	万达院线	30,262,091.00	2.03	资产重组
4	601618	中国中冶	29,188,194.00	1.96	资产重组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5月20日，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如下：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年5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5年6月30日	-16.30%	2.28%	-4.20%	1.84%	-12.10%	0.44%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2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介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管理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2月26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

-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二）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及相关业务经营情况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按照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直销机构、代销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信息；
- 4、对“六、基金的募集”部分进行了更新；
- 5、对“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进行了更新；
- 6、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对申购、赎回与转换的开放日及时间、

基金转换的原则和申购、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按照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7、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更新数据为本基金2015年第3季度报告中的投资组合数据；

8、在“十、基金的业绩”部分，按规定要求对基金的投资业绩数据进行了列示，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9、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对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截止日以来与本基金相关的基金公告进行了列表说明。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